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苗栗分局 函

地址：360017苗栗縣苗栗市玉清路386號  
承辦人：何姿灃  
電 話：037-320063 分機518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區國稅苗栗服務字第11300517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30051769A4A\_ATTCH2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分局112年度滿18歲綜合所得稅可選擇獨立申報或被扶養宣導資料乙份，敬請惠予協助運用FB、IG粉專、Line群組、官網等方式廣為宣傳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相關影片抽獎活動請搜尋FB「中區國稅局 稅務e級棒」。
- 二、貴機關協助租稅宣導，併表謝忱。

正本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